省重点研发等项目完整验收材料目录（参考模板）

1. 验收证书；
2. 验收申请表；
3. 项目立项批复文件及任务书（**必须用原件完整复印，不得只印签章页**）；
4. 项目研发工作报告（须包括经费使用情况说明，尤其结余经费拟支出去向等）；
5. 项目研发技术报告；
6. 项目审计报告；
7. 科技报告收录证书；
8. 证明项目完成指标的佐证材料：有资助标志的论文首页及标注页，实施期间与项目有相关性的专利（申请时间不在实施期间的不得列入）、软件著作权等证书，人才培养、测产报告、检测报告、效益证明、示范面积、培训人员等相关证明。佐证材料复印件须保持原大小，且不得交叉、重复使用。

注：所有材料料务必清晰、保持原大小，双面复印，胶装；（4）、（6）、（8）之前最好有彩页分隔。